证券代码：688322　　证券简称：奥比中光　　公告编号：2026-105

#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 被担保人名称 | 本次担保金额 |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
|---|---|---|---|---|
|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 | 639.80 万元 | 0 万元（本次尚未产生担保义务，实际担保余额根据后续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 | 是 |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 | |
|---|---|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 不适用 |
|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 50,000 |
|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 16.80 |
|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br>□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br>□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30%<br>☑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单位提供担保 |
|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 无 |

注：1、以上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以上担保总额中公司已批准但尚未使用的额度为 44,860.20 万元，实际担保合同余额为 5,139.80 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3、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为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例。

##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顺德奥比”）生产经营需要，近日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顺德奥比在该行开展的授信业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被担保最高债权本金为人民币639.80 万元。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含存续担保余额）的担保额度；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抵押、质押等，担保期限为自该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审议相同事项的董事会或股东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6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5）。

本次担保属于已审议通过的担保事项范围，且担保金额在公司已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本次担保前，公司为顺德奥比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0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20,000 万元。本次担保后，公司为顺德奥比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639.80 万元，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19,360.20 万元。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 | |
|---|---|
| 被担保人类型 | 法人 |
| 被担保人名称 | 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 |
|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 全资子公司 |
|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100% |
| 法定代表人 | 肖振中 |

| | | |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91440606MACUPDXF0U | | |
| 成立时间 | 2023 年 9 月 12 日 | | |
| 注册地 |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容桂街道龙涌口村科光路 1 号（住所申报） | | |
| 注册资本 | 10,000 万元 | | |
| 公司类型 |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 | |
| 经营范围 |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电子元器件零售；电子专用材料研发；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照相机及器材制造；照相机及器材销售；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硬件销售；货物进出口；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物联网设备制造；物联网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制造；半导体器件专用设备销售；集成电路设计；集成电路制造；集成电路销售；光学仪器制造；光学仪器销售；移动终端设备制造；移动终端设备销售；工业机器人制造；工业机器人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服务消费机器人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制造；绘图、计算及测量仪器销售；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可穿戴智能设备销售；数控机床制造；数控机床销售；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机械设备销售；增材制造装备制造；增材制造装备销售；照明器具制造；照明器具销售；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住房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 | |
|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 项目 | 2026 年 9 月 30 日/2026 年 1-9 月（未经审计） |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30,530.30 | 29,852.11 |
| | 负债总额 | 28,057.11 | 23,491.01 |
| | 资产净额 | 2,473.20 | 6,361.10 |
| | 营业收入 | 4,868.76 | 4,261.21 |
| | 净利润 | -3,894.31 | -2,572.02 |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被担保人为非失信被执行人。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债权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顺德容桂支行

2、债务人：奥比中光（广东顺德）科技有限公司

3、保证人：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5、被担保债权之最高本金余额：人民币 639.80 万元

6、保证期间：本合同项下所担保的债务逐笔单独计算保证期间，各债务保证期间为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

7、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主债权本金及基于此所发生的利息（包括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用、律师费用、公证费用、执行费用等）、因债务人违约而给债权人造成的损失和其他所有应付费用等。

##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顺德奥比提供担保是为满足其生产经营需要，保障其业务持续、稳健发展。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其信用情况良好；同时公司对其有绝对的控制权，日常经营活动能够有效管控，公司对其担保的风险总体可控，预计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10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度预计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经审议，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综合考虑全资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而作出的，有助于满足全资子公司日常资金使用及业务需求，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被担保对

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能够有效控制和防范担保风险，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指已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尚未使用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为 5 亿元，均为公司为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担保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16.80%。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合同总金额为 5,139.80 万元（含本次担保），担保合同总金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母净资产的比例为 1.73%。

公司未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公司亦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奥比中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1 月 19 日